

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副总裁高峰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神州泰岳”）副总裁高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9,675,88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49%，占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数后总股本比例 0.50%），计划在本报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2,410,000 股（含 2,41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12%，占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数后总股本比例 0.12%）。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高峰先生，现任公司副总裁，持有公司股份 9,675,88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49%，占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数后总股本比例 0.50%。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计划**

- (1) 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 (2) 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及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份。
- (3) 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不超过 2,410,000 股（含 2,41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12%，占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数后总股本比例 0.12%）。

(4) 减持期间：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

(5) 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6) 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

2、高峰先生在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承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相关承诺事项。

### 三、相关风险提示

1、高峰先生将根据个人情况、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减持计划进展情况按规定进行披露。

2、在按照本计划减持股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高峰先生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高峰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 四、备查文件

1、高峰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12 日